

中共宁波大学医学院委员会文件

医党字〔2017〕11号

宁波大学医学院领导干部“四个一” 联系制度

为深入贯彻省委教育工委《高校基层党建全面落实年活动方案》，进一步落实基层党建“下抓三级”要求，完善和落实领导干部走访调研制度，推进全面从严治党。根据学校要求，院党委决定建立领导干部“四个一”制度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参加人员

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

二、工作内容

1. 每人至少联系指导1个基层党支部（仅限党员领导干部）。要对所联系的基层党支部的组织生活、党员教育、理论学习等工作进行必要的指导，提出相应的改进意见。

2. 每人至少联系1名高层次人才。每学期至少与所联系的高层次人才进行2次谈心谈话，听取并收集其对于学校及学院教育教学、行政管理等方面的合理化建议，关心其工作和生活状况，解决实际困难。

3. 每人至少联系1-2个学生寝室。每月至少深入学生寝室1次，及时了解掌握学生寝室文明状况、学生生活状况，帮助学生解决实际困难。同时，做好本学院结对教工支部联系学生寝室工作的监督和指导。

4. 每人每学年至少为基层党员讲1次党课（仅限党员领

导干部)。

三. 工作要求和考核方式

1. 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。学院党政领导要高度重视这项工作，把它作为发挥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的重要举措。要做到思想认识到位、组织发动到位、帮扶落实到位、工作举措到位。

2. 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。通过举行结对仪式、板报橱窗等宣传阵地、网络新媒体等宣传手段，进行广泛宣传发动，使领导干部充分认识开展这项活动的意义、目的和要求，从而自觉响应号召，积极主动参与，用实际行动赢得群众的信任。

3. 紧贴实际，注重实效。实施方案，要力求实效，切实可行；实施过程，要抓住重点，培养典型；实施效果要及时总结，不断改进；要重视台账整理，每次谈话、活动要做到以情感人，以理服人，必要时第一时间向相关职能办公室进行通报，同时做好详细记录，注重原始资料的收集整理。

4. 学院党委每个学期对“四个一”工作情况进行一次检查，并将检查结果在党委会上进行通报。

附件：医学院党政班子成员联系党支部、高层次人才、学生寝室情况表

中共宁波大学医学院委员会

2017年11月24日

